### 一、学校疫情防控常态化相关事宜

疫情期间学校实行相对封闭式管理,原则上非周末学生不得离开封控区城,周末及3日(含3日)以内小长假学生不得离开贵阳市,非寒署假及3日以上小长假学生不得离开贵州省。学生入校前,务必保持通讯畅通,及时和学院取得联系,通过学校官网、新生QQ群等途径,提前了解入校时间、入校条件、学校管理举措等信息,做好各项入学准备。

# 二、报到时间、地点

- (一)报到时间:新生入学报到暂定为8月29日,学校将根据疫情变化确定最终开学时间,新生具体入校时间待学院发布正式通知,请接到学院发布的入校报到通知后再购买车票,请按学院通知时间到校报到,不得提前或推迟到校时间。
- (二)报到地点: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合作办学点(贵阳市清镇市职教城东区百花路)

#### 三、入学时必须携带的材料

- (一)新生录取通知书原件、身份证原件、前置学历原件。
- (二)本人近期正面半身一寸免冠浅蓝色底电子证件照。
- (三)家庭经济困难新生按要求填写《贵州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承诺表》,填写注意事项可通过贵州理工学院"易班优课"《盼盼老师讲资助》进一步了解掌握。
- (四)新生入学登记表,如实填写个人及家庭情况等信息入学后需提交学院装入档案。
- (五)党员自带组织关系介绍信到校,党组织关系介绍信开到"贵州理工学院党委组织部";团员关系通过智慧团建转到"贵州理工学院XX学院团总支新生团支部",新生保管好个人纸质团籍档案(入团志愿书、团员证、组织关系介绍信),如团籍档案有缺漏,请在入校前联系原组织关系单位完成档案补办。
- (六)新生户籍迁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自主选择,如需迁移须携带当地派出 所开出的户口迁移证,迁移地址为"贵州省清镇市沿河路贵州建设职业学院集体 户",进校后根据保卫处和辖区派出所户籍管理流程办理。

# 四、交费项目

- (一) 学费缴费标准及具体缴费方式见《贵州理工学院 2021 级新生缴费指南》; 住宿费由合作办学点收取,新生入学报到时缴纳(收费标准: 1100元/人•年)。
- (二)按《贵州省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贵州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的通知》(黔医保发(2020]77号)文件要求,我校学生可以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费 280 元 / 人•年,费用在学生选择办理参保后收取。
  - (三)已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或拟申请其它银行等金融机构助学贷款的学生,

原贵州省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请暂勿缴纳学费、住宿费,不影响报到注册。待入学后,助学贷款发放完毕,原贵州省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名单审核完毕后,确需补缴剩余费用的再另行通知缴费。

(四)其他收费。学生自愿购买学生意外伤害保险(学平险),承保保险公司会在学生入学后,安排专人到校办理保险购买事宜。

## 五、入学报到温馨提示

- (一)新生需于2021年8月20日-9月30日,经贵州理工学院"易班"平台按提示完成新生入学安全教育学习及考试。
- (二)乘车路线:801路 金阳客车站—百花路口站;802路 贵阳北站—百花路站。
  - (三)学校不统一购置棉被和日常用品,请自行准备。
- (四)学院在报到时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初审材料为:录取通知书、身份证、前置学历,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对初审合格且已缴纳学费新生教务处予以注册学籍,对未缴纳学费新生(已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或拟申请其它银行等金融机构助学贷款的学生,原贵州省户籍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除外),学籍做暂缓注册处理。审查发现新生的录取通知书、考生信息等证明材料与本人实际情况不符,或者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形的,取消入学资格。
- (五)录取新生因应征入伍需保留入学资格者,需按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将《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入伍通知书复印件等相关材料,在我校规定新生报到日期前以公函形式邮寄至"贵州理工学院招生就业处"(联系电话:0851-88210525,邮单标注:2021级应征入伍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材料),以便转交相关部门办理保留学籍手续。
- (六)新生因故不能按期报到的,必须在两周内向所在学院请假,假期不得超过两周;未经请假或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 (七)凡自带纸质档案到校的同学,档案袋须由相关档案管理部门密封,并加盖骑缝章,新生入学一周内交所在学院归档管理。
  - (八)入学新生尽快加入新生 QQ 群,以便及时了解入学各项事宜。

咨询电话: 13098517972 (李老师) 18275065605 (朱老师)

新生 QQ 群: 713978664



贵州理工学院 2021年7月

群名称: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办学点群 号:713978664